

盐城市“十三五”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规划

“十三五”时期（2016—2020年），是盐城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聚力实施“产业强市、生态立市、富民兴市”战略取得重大进展的关键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根据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编制《盐城市“十三五”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规划》。本规划主要阐明“十三五”时期盐城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主要措施，是指导今后五年全市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的纲领性文件。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环境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二五”时期，是我市农业农村经济稳步发展的时期，是农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的时期，是农村面貌明显改善的时期，也是农民收入稳定增长的时期。全市上下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局工作的重中之重，坚持改革创新，注重培塑特色，以绿色发展为方向，

以实施农业现代化工程为抓手，推动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跨越，农业农村经济保持了粮食持续增产、农业持续增效、农民持续增收、农村面貌持续改善的好形势。

农业综合产能稳步提升。2015年，实现农林牧渔增加值547.2亿元，总量位居全省首位，“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长3.5%。粮食总产突破140亿斤大关，实现“十二连增”。我市成为全省唯一连续三年获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市的地级市。粮食、蔬菜、家禽、生猪、水产、林业等优势主导产业产值实现“双百亿”规模。农村水利工程保障能力不断增强，农田有效灌溉面积占耕地面积达90%，旱涝保收面积占比达77%。

农业发展方式加快转型。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迈出坚实步伐，2015年，全市高效设施农业达207.7万亩，比重达16.5%。9条现代农业示范带初具雏形，建成东台、建湖2个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和盐都台湾农民创业园、大丰盐土农业科技园2个国家级农业园区，以及13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接二连三”工程取得明显成效，农产品加工业产值突破2000亿元，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2:1，拥有国家级龙头企业5家、省级龙头企业69家。互联网、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助推现代农业发展，农业信息化覆盖率达80%。农机装备水平进一步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达80%。畜牧业基本实现规模化养殖，家禽规模养殖比重达92%，生猪大中型规模养殖比重达66%。建成高效设施渔业面积52.6万亩，比重达26.7%。经济林果面积89万亩，占全市

森林覆盖面积的 18%。农业新业态发展迅猛，农产品电子商务异军突起，网上销售农产品突破 50 亿元；休闲观光农业快速发展，创建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 1 个，全国最美休闲乡村示范点 5 个，建成休闲观光农业景点 245 个，年综合收入超 25 亿元，成为农业农村经济新增长点。

农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2015 年，全市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15748 元，“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长 11.4%。农民增收渠道趋于多元，非经营性收入占可支配收入的比重由 2010 年的 48.3% 提高到 63.3%。全市农村 52.02 万低收入人口全部达到年人均纯收入 4000 元以上脱贫标准，322 个省定经济薄弱村年集体经营性收入超过 15 万元，基本实现新“八有”目标。精准扶贫带来巨大变化，受到习近平总书记点名表扬。农民生活质量不断提高，农村常住居民家庭人均住房建筑面积 50.4m²，比 2010 年增加 11m²；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达 78.74%，比 2010 年提 39 个百分点；每百户家庭拥有计算机 39.1 台、移动电话 176 部，分别比 2010 年增加 17 台、32 部。

城乡统筹发展成效明显。五年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3800 公里，村村开通客运班车，镇村公交开通率达 40%；解决农村 343 万人口饮水不安全问题，实现城乡区域供水、新农合、新农保、农村低保、被征地农民社保全覆盖。建成乡镇污水处理厂 65 座，乡镇污水处理厂覆盖率达到 92% 以上。城乡环卫垃圾收运体系基本建成，城乡垃圾收集率达 90% 以上，无害化处理率达

80%以上。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标准化、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万人拥有公共文化设施面积达1260平方米，“市有三馆、县有两馆、镇有一站、村有一室”四级文化设施网络体系基本形成。有线电视基本实现户户通，入户率达95%以上。

农村各项改革取得进展。稳步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总面积达460万亩，联耕联种改革探索在全国产生积极影响，被写进中央一号文件在全国推广，获评中国全面小康十大民生决策奖、江苏农业创新十大举措、全省农业农村改革创新成果奖。土地确权颁证全面展开，2016年将完成颁证任务。大力培育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累计发展家庭农场3255家，创建市级示范家庭农场150家，省级示范家庭农场79家。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447个，总数突破1万个。新增新型职业农民2.9万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步伐加快，年内实现县级产权交易市场全覆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稳步推进，组建农村社区股份合作社200个。逐步规范农民资金互助合作社管理，农民资金互助合作社总数达163家，累计向农户投放互助金320多亿元，在发展现代农业、促进农民增收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坚持绿色发展，不断改善农业生态环境，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89%以上，规模化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率达85%。累计获得“三品”认证的农产品2009个、水产品353个，“三品”总数位居全省前列。

创建中国驰名商标 6 个、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24 个、地理标志产品 5 个，江苏著名商标 50 个、名牌产品 25 个。制定颁布盐城首部地方性法规——《盐城市绿化条例》。五年新增造林面积 100 万亩，造林总量全省第一，森林覆盖面积达 496 万亩，林木覆盖率达 26.1%，农田林网控制率达 92.68%。全市湿地总面积达 76.91 万公顷，其中，自然湿地 57.1 万公顷，人工湿地 19.88 万公顷，湿地总量全省第一。受保护湿地面积达 26.92 万公顷，自然湿地保护率达到 41.5%。成功创建“全国绿化模范城市”，获批“江苏黄海海滨国家森林公园”、“建湖九龙口国家湿地公园（试点）”两个国家级公园，建成东台永丰、盐都大纵湖、阜宁金沙湖三大省级湿地公园。获评全国生态文化村 2 个，省级绿化示范村 420 个，省级森林生态示范村 51 个，大丰麋鹿保护区成为全省第一个国家生态文明教育基地。疏浚农村河道 3.2 亿立方米，完成所有自然村的环境整治任务，共创建星级康居示范村 1829 个，完成 14484 个自然村的环境整治，创建全国首批美丽乡村 4 个。

第二节 发展环境

（一）发展机遇

“十三五”时期是全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期，是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的关键期，是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的攻坚期，是农业大市迈向农业强市的跨越期。中央和省委、省政

府要求始终坚持“三农”工作重中之重的地位，强调坚持强农惠农富农政策不减弱、推进农村全面小康不松劲。市委、市政府统筹谋划，强力推动全市“三农”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这将为全市农业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难得的发展机遇和强劲动力。

国家强农力度加大营造更有利的宏观环境。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农业农村发展面临着新形势新任务。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深化农村改革综合性实施方案、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的意见、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等系列文件，进一步加大财税、金融、科技与人才等方面扶持“三农”力度，这为贯彻落实“五大”发展理念，加快转变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方式提供了重要保障。

国家重大战略叠加提供更广阔的发展空间。我市处于“一带一路”连接点，主动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将有利于我市充分利用区位及农产品资源等优势，开展“一带一路”农业国际合作，拓展国际市场，推动我市外向型农业在更高层次上发展。新型城镇化稳步推进，非农产业加速向城镇集聚，有利更多的农民通过转移就业提高收入，加快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推动农业规模化、集约化、机械化，信息化、职业化发展。我市作为苏北地区唯一进入《长三角城市群一体化发展规划》的城市，随着长三角区域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公共服务一体化进程加快，地区间的联系更加密切、分工更加精细、合作更加便

捷，区域比较优势逐步显现，将有力推动我市现代农业、休闲农业、生态农业加快发展。

社会需求日益多元化孕育更强劲的发展动力。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个性化的社会消费渐成主流，创新供给激活需求更加凸显，体现在现代农业发展上，市场对高附加值、高品质的农产品需求日益强烈，将进一步推动现代农业绿色发展、集约发展和高效发展。同时，传统农业与休闲、生态、文化、创意、体验等其他产业融合发展的趋势加剧，生态科普、旅游休闲和文化遗产等农业新业态将不断壮大。社会需求的多元化以及农业功能拓展的多样化为现代农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供强劲的内生动力

统筹城乡一体化激发更持久的发展活力。随着新型城镇化和城乡发展一体化战略的深入实施，城乡规划、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就业社保和社会管理“六个一体化”推进力度不断加大，将有效推动农村人口向城镇集中、产业向园区集中、土地向规模经营集中，进一步优化镇村布局，促进农村集聚集约发展、产镇融合发展；加快建设农村交通、供水、生活污水和垃圾无害化集中处置等基础设施，实现共建共享、互联互通，将有效提升特色镇和美丽乡村建设水平；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体系，将有效配置公共资源，引导农村人口在集镇和新型社区集中居住，促进农民就业创业；深化农村改革，将有效盘活农村集体资源资产资金，激活土地的产业和

融资功能，发展壮大镇村经济，引导广大农民发展规模经营，培植发展休闲农业、电商农业等新兴业态，促进农业农村产业转型升级，产业链向价值链高端延伸，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新兴农业拓展。

（二）面临挑战

“十三五”时期，我市农业农村发展既面临重大发展机遇，也面临诸多困难与挑战。农业转型升级任重道远。目前，我市农业结构调整任务艰巨，设施农业比重仍然偏低，2015年全市设施农业占耕地面积的16.5%，比全省水平低1个百分点。农产品加工业相对滞后，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林牧渔总产值的比为2:1，低于全省2.45:1的水平。休闲农业、农业电子商务等新兴业态刚刚起步。龙头支撑作用不强，全市拥有国家级龙头企业5家，省级龙头企业69家，总数居全省前列，但主营收入超50亿元企业、上市企业、全省前十强企业仍然空白，总体上企业单体规模偏小、辐射带动能力不强。外向农业亟待突破，2015年全市农产品出口1.65亿美元，仅占全省出口额的4.9%，出口产品以初加工产品为主，产品附加值相对较低。要素制约亟待破解。农业发展人才不足。农业技术推广人才技术弱化、队伍老化趋势明显，后备力量出现断层现象。农村劳动力大量转移，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和农村实用人才总量偏小，农业兼业化、农村劳动力老龄化问题突出，不能适应农业规模化、专业化、产业化和市场化的需要，直接影响农业

的可持续发展。农业生产用工、用地等成本持续上涨，农产品价格相对低位运行，导致农业比较效益持续走低。价格“天花板”和成本“地板”给农业持续发展带来双重挤压，农民增收的难度加大，拓展新的增收空间显得尤其迫切。农村金融产品及服务创新步伐缓慢，农业企业、家庭农场、合作社、专业大户等贷款需求缺口较大，惠农金融服务的可得性、便捷性亟待提高。资源环境约束加剧。农业面源污染加重、耕地质量下降等问题日益凸显；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处置体系有待完善健全，水环境整治任务仍然十分艰巨。社会公众对生态环境和农产品质量安全要求越来越高，迫切需要转变农业发展方式。

第二章 总体要求与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引领，以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为目标，以富裕农民为中心，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稳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大力实施“接二连三”工程，努力促进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全面提高农业综合竞争力。坚持农业现代化与新型城镇化协调推进，努力促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

公共服务均等化，不断壮大镇村经济，强力推进精准扶贫脱贫，持续改善生态环境，实现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跨越，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建设经济强、百姓富、环境美、社会文明程度高的新盐城提供有力支撑。

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要结合盐城实际，坚持以下基本原则：

——深化改革，创新发展。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农业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打破要素瓶颈制约和体制机制障碍，激活农村生产要素，促进资源优化配置，加快构建现代农业大产业，健全提升科技支撑体系，探索创新经营方式，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稳步发展适度规模经营，不断提高农业组织化、产业化、市场化水平。

——塑造特色，绿色发展。突出绿色发展导向，坚持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发展理念，推广种养结合、农牧结合，大力发展生态循环农业，着力构建以绿色环境为前提、绿色生产为基础、绿色产品为标志、绿色生活为追求的“四位一体”绿色农业体系，打造绿色品牌，彰显盐城特色优势。

——需求导向，协调发展。坚持因地制宜、市场导向，通过更有效的组织方式和更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把产业链、价值链、利益链等现代产业组织方式引入农业，推动农业生产、加工、销售和农业休闲观光以及涉农服务业有机融合，加快形成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产镇互促共进的农村发展新格局。

——**加强合作，开放发展。**紧紧抓住“一带一路”倡议机遇，统筹利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加强国际农业交流与合作，培育一批竞争力强的优势特色产业和农业龙头企业，建设一批高标准的农产品出口基地，引进消化吸收一批国际先进技术，加快形成互利共赢的稳定经贸合作渠道，推动盐城农业在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中创塑新优势、提高竞争力。

——**城乡统筹，共享发展。**坚持农业现代化与新型城镇化协调推进。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优化镇村布局，有序引导农村产业向园区集聚发展，农民向新型社区集中居住，改善农村环境，加快建设美丽乡村。积极推动农民创业就业，发展壮大镇村经济，推进精准扶贫脱贫，全面建设小康社会。

第二节 发展目标

一、发展定位

——**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立足我市生态环境独特的优势，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支撑，以质量效益为追求，以“种养规模化、经营产业化、农民职业化、装备现代化、产品品牌化、流通外向化”为方向，大力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强主导产业、做优特色产业、做大新兴产业，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快构建绿色环境、绿色生产、绿色产品和绿色生活为一体的现代农业体系，打造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

——江苏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验区。围绕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跨越，以产业融合发展为方向，因地制宜、分类引导，实施农业“接二连三”工程，积极探索培育农业内部融合型、产业链延伸型、功能拓展型、新技术渗透型、多业复合型、产城融合型等不同产业融合发展模式，激发融合发展活力，切实增强农业转型发展新动能，将我市打造成农业产业链条完整、功能多样、业态丰富、利益联结紧密、产城融合更加协调的江苏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实验区。

——苏北统筹城乡发展一体化先行区。以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配套、产业发展等为重点，以市级重点中心镇和农村新型社区为抓手，按照“政府主导、镇村主体，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统筹规划、分步实施，典型示范、稳妥推进”的原则，加快培育一批镇村布局合理、产业特色鲜明、基础设施健全、公共服务配套、生态环境优良的特色镇、特色村，将我市新农村建成生产、生活、生态相互协调，改革发展成果共享的苏北城乡一体化发展先行区。

二、主要目标

“十三五”期间，我市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的总体目标：农业现代化迈出坚实步伐，发展方式加快转型，农民收入稳步增长，生态环境更加优美，农业农村发展活力显著增强。

——农业经济总量稳步扩张。农业经济总量位居全国地级城市前列，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到 1350 亿元，农林牧渔业增加

值达到 700 亿元，年均增长 3% 左右。

——综合生产能力明显增强。建成高标准农田 785 万亩，高标准农田占比达 60% 以上；粮食总产稳定在 140 亿斤左右；肉类总产量 90 万吨，禽蛋 90 万吨，蔬菜 1200 万吨，果品 60 万吨，水产品 120 万吨。

——转变发展方式步伐加快。高效设施农业比重达到 20%，粮经饲比达到 6:3:1，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比重达到 60%；生猪大中型规模养殖比重达到 80%；农业信息化覆盖率达到 75%，农业机械化水平达到 86%。农产品加工产值达到 4000 亿元，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10 家，省级龙头企业达到 100 家。农产品出口额占农业增加值比重达 7%。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取得积极进展。

——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5000 元，年均增长 10% 左右。组织实施脱贫攻坚奔小康工程，42 万农村低收入人口年人均纯收入达到 6000 元以上，105 个经济薄弱村年集体收入达 18 万元以上。

——农村基础设施明显改善。农村水利综合保障能力显著增强，排涝能力达到 10 年一遇标准；有效灌溉面积占耕地面积比例达到 95%，旱涝保收农田面积占耕地面积的比例达到 85%。城乡区域供水网络更加健全，农村饮水安全水平进一步提高；实现大市区城乡公交一体化，全市镇村公交覆盖率达到 100%；全市公共文化设施网络覆盖率达 95% 以上。

——农村生态环境更加优美。新增造林面积 40 万亩，林木覆盖率提高到 27%。规划布点村庄绿化覆盖率达到并稳定在 35% 以上。农田林网控制率达 93% 以上。推进“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农村生态河道治理，完成农村河道疏浚总土方 2.6 亿立方米。秸秆还田率稳定在 70% 以上，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95%，化肥农药使用总量实现零增长。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达 95% 以上。乡镇污水集中处理率达 80% 以上，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0%。

——农村各项改革不断深化。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加快推进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试点；探索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产权流转和增值收益分配制度；稳步推进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促进强村富民；建立健全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完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创新金融服务，引导更多金融资源投向农业、支持农民、倾斜农村。城乡规划、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就业社保和社会管理“六个一体化”深入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格局初步形成。

第三章 发展方向与重点任务

第一节 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树立大食物、大农业观念，坚持市场导向、消费导向、效

益导向，秉持绿色发展追求，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按照“调粮、压棉、减油、扩特经”的思路，着力推动优质粮油、高效蔬菜、规模畜禽、特色渔业、生态林果等优势特色产业转型升级，做强主导产业、做优特色产业、做大新兴产业，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一、大力调整优化农业生产结构

巩固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贯彻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切实强化粮食安全，调整优化生产布局和种植结构，加强耕地保护和质量建设，加快粮食生产技术集成创新推广，开展高产增效创建、绿色增产创建、亩产吨粮创建活动，深化粮食绿色增产和产能建设行动，加快粮食优质高效规模产业基地建设，重点培植沿海、里下河和渠北三大优质粮食产业优势产区，实现区域化布局、规模化生产、产业化开发，加快建成全省最大、全国一流的百亿斤粳稻产能基地，积极打造全国知名杂交水稻制种生产基地，重点创建专用小麦、沿海啤酒大麦和双低油菜、渠北小杂粮等一批县域特色产业基地，切实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到2020年，全市建成优质粳稻基地600万亩、优质小麦基地600万亩、优质啤酒大麦基地100万亩。稳步推进旱改水工程，逐步减少旱粮生产，因地制宜发展沿海和黄河故道高亢地区的马铃薯产业，打造一批千亩连片的马铃薯生产基地。

加快推进园艺业转型升级。坚持市场导向和特色化、精品

化思路，以提升千亩连片示范基地、园艺作物标准园、永久性菜篮子基地、供沪蔬菜基地为抓手，以双新大道、G204、沿海高等级公路以及 S331、S327 等 5 条通港公路为重点，突出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的展示和应用，推广现代农业发展技术和成果，示范带动“一县一带、一镇一园、一村一场”建设，不断壮大大蒜、西葫芦、梨果等优势产业，稳步发展甜叶菊、何首乌、中药材等特色产业，创建一批蔬菜园艺规模特色基地，将我市打造成长三角地区最重要的特色农产品供应基地。到 2020 年，全市蔬菜播种面积稳定在 1300 万亩，建成 100 个园艺作物标准园。

专栏 1 种植业优势产区打造工程

1. 粮食产业优势产区建设：沿海地区重点建设优质弱筋小麦和优质粳稻生产基地，里下河重点建设优质中筋小麦和优质粳稻生产基地，渠北地区重点建设优质强筋小麦和优质粳稻生产基地。

2. 蔬菜园艺产业优势产区建设：沿海地区重点发展精品果蔬、花卉苗木、种苗繁育等；渠北地区重点发展四青蔬菜、越冬蔬菜、马铃薯等特色蔬菜等；里下河地区重点发展水生蔬菜、草莓等。

3. 油菜产业优势产区建设：东台市的头灶镇、弶港镇、南沈灶镇、三仓镇，大丰区的大桥镇、草庙镇；射阳县的四明、洋马等乡镇作为优质双低油菜主产区。稳定种植面积 50 万亩。

4. 特经作物产业优势产区建设：沿海地区重点发展白菊花、甜叶菊和秋葵等特种经济作物。渠北地区重点发展药食兼用的瓜蒌和白首乌。

5. 盐土农业优势产区建设：沿海滩涂稳步发展盐土农业。盐土种植业，重点发展耐盐粮食，耐盐蔬菜，耐盐饲料，耐盐香料等；盐土林业，重点发展沿海耐盐生态（用材）林，积极探索药用植物、纤维植物、油脂

植物等经济树种的规模种植；盐土畜牧业，重点发展山羊、奶牛、毛兔等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

6. 马铃薯优势产区建设：阜宁的芦蒲、羊寨，滨海的现代农业园、东坎、界牌、八巨、八滩、滨淮、滨海港经济区，响水的大有、运河、小尖、黄圩等黄河故道高亢地区乡镇，以及东台、大丰沿海高亢地区，重点打造马铃薯生产基地。

着力推进畜牧业绿色发展。大力推进规模养殖、生态养殖、健康养殖、设施养殖“四位一体”养殖模式，加快畜牧业转型升级。以畜牧业绿色发展示范县创建、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健康养殖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推广、规模养殖场动物疫病综合防控为抓手，着力打造东台、大丰、射阳、滨海、响水、阜宁等全国商品瘦肉型猪生产基地，扶持发展灌溉总渠以南地区良种蛋（肉）鸡产业带、灌溉总渠以北地区优质草鸡产业带和里下河地区水禽产业带，重点建设东台、大丰、射阳、亭湖、滨海、响水等地的沿海优质肉羊产业带，稳定发展生猪、家禽生产，积极发展肉羊、奶牛等草食畜禽，大力发展生态猪、花凤鸡、肉鸽、兔等特色畜禽，满足日益多样化消费的需求，促进畜牧业健康、安全、可持续发展。

专栏2 畜牧业优势产区打造工程

生猪产业：着力打造东台、大丰、射阳、滨海、响水、阜宁等六大全国商品瘦肉型猪生产基地，突出发展阜宁生态猪生产基地。到2020年，生猪饲养量稳定在1100万头，其中年出栏量稳定在750万头。

家禽产业：重点建设灌溉总渠以南为主的良种蛋（肉）鸡产业带，灌

溉总渠以北为主的优质草鸡产业带，里下河地区为主的水禽产业带。到2020年，家禽饲养量稳定在3亿只，其中栏存蛋禽达0.8亿只。

肉羊产业：重点建设东台、大丰、射阳、亭湖、滨海、响水等地的沿海优质肉羊产业带。到2020年，全市肉羊饲养量达500万头。

奶牛产业：重点建设东台、大丰、射阳、亭湖等四县（市、区）奶牛养殖带。到2020年，全市奶牛饲养规模达到5万头。

家兔产业：建成东台、大丰、射阳等沿海三县（市）家兔生产示范基地。到2020年，全市家兔饲养量稳定在600万只。

特种经济动物产业：重点建设盐都肉鸽，东台、大丰鹤鹑、乌骨鸡，建湖火鸡等产业，大力发展符合本地地理条件、迎合市场需求、养殖效益高的其它特种经济动物。

加快推动沿海现代渔业健康发展。按照“良种化、设施化、信息化、生态化”的要求，依托临海高等级公路（G228）两侧渔业优势产业和特色产业，以现代渔业园区和特色基地建设为抓手，健全提升现代渔业设施装备体系、现代渔业产业融合发展体系、渔业科技创新体系和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大力推进标准化池塘建设、设施渔业配套、渔业园区创建，完善水产良种繁育体系，推广生态养殖模式和无公害生产，推动渔业生产标准化、设施化、智能化发展，全力打造生态环境优越、规模特色鲜明、产品质量优质的百万亩池塘健康养殖示范区、现代渔业产业带。到2020年，建成响水沿海（灌东盐场）海淡水养殖区等5个10万亩规模渔业区，建成东台华大鳊鱼等10个各具特色的万亩现代渔业示范基地，全市标准化池塘养殖面积达100万亩，设施渔业面积达30万亩，渔业池塘标准化率达95%，

设施渔业覆盖率 30%。

专栏 3 沿海现代渔业产业带 重点打造“一轴三区七大板块”工程

一轴：

以沿临海高等级公路（G228）为轴

三区：

1. 临海高等级公路沿线的百万亩海淡水池塘健康养殖区；
2. 沿海渔业加工和制造业、港口物流和渔文化产业集聚发展的 10 个渔港经济区；
3. 以海洋生态文明建设为宗旨的沿海潮间带和辐射沙洲百万亩贝藻类增殖护养区。

七大板块：

1. 陈家港（灌东盐场）板块：18 万亩池塘，重点发展 1 个渔港、1 个渔市、2 个园区；
2. 滨海港（新滩盐场）板块：10 万亩池塘，重点发展 1 个渔港、2 个龙头企业、1 个园区、1 个渔村；
3. 射阳港北板块：9 万亩池塘，重点发展 2 个海蜇良种场、4 万亩河蟹土池生态育苗基地、2 个园区；
4. 黄沙港（射阳盐场）板块：18 万亩池塘，重点发展 1 个渔港、1 个渔市、1 个渔村、1 个加工集中区、5 个园区；
5. 斗龙港板块：19 万亩池塘，重点发展 1 个渔港、1 个渔村、1 个龙头企业、3 个园区；
6. 大丰港南板块：12 万亩池塘，重点发展 1 个加工集中区、1 个交易市场、3 个龙头企业、1 个原种繁育场、2 个园区；
7. 弥港板块：13 万亩池塘，重点发展 1 个渔港、1 个加工集中区、1 个交易市场、5 个龙头企业、1 个良种繁育场、4 个园区。

大力推进林业产业提质发展。以调结构、提质效、创品牌、塑特色为重点，以实施林业特色经济打造工程为抓手，切实提

升技术创新能力、市场组织化程度，大力培植林业产业基地和龙头企业，进一步推动蚕桑、果树、苗木花卉、林下经济四大产业壮大规模、彰显特色、提升质效。

专栏4 林业特色经济打造工程

1. 蚕桑产业：重点建设以东台、射阳为核心的蚕桑产业片。全市重点建设桑园2000亩以上的蚕桑专业村50个，发展一批15~20亩桑园的养蚕大户。按照发展现代蚕业的要求，开展设施蚕业建设。

2. 果树产业：重点建设以阜宁、滨海为重点的黄河故道优质果（梨、葡萄、桃等）生产基地；以亭湖、射阳、大丰为重点的优质梨生产基地；以亭湖、盐都、东台为重点的葡萄生产基地；以盐都、亭湖、大丰为重点的草莓生产基地。亭湖、盐都、大丰及各县（市）城郊，重点发展桃、枣、核桃、大樱桃、李、杏等应市鲜果生产基地。到2020年，建成省级水果标准园20个；注册商标20个；果品类“三品”认证50个。

3. 苗木花卉产业：重点建设沿海抗风耐盐树种苗木生产片、城郊绿化苗木与园艺花木生产区。加强花卉苗木交易市场建设，完善林木种苗、花卉市场信息和服务体系，在苗木重点产区或集散地建设一批专业批发市场储运中心，积极推广林业电子商务平台、生态产业创新林农服务平台等“互联网+”林业运作模式。到2020年全市林木种苗花卉面积稳定在30万亩左右，产值达50亿元。

4. 林下经济：大力推广林菌、林禽、林药等高效复合经营模式，重点建设一批规模大、效益好的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到2020年，全市林下经济规模达100万亩，产值突破25亿元。

二、大力推进生态循环农业发展

围绕“资源利用高效、产品安全优质、农业废弃物充分利用、农业综合效益明显提高”目标，以畜禽粪便和农作物秸秆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为重点，积极推广有机种植、

健康养殖、种养结合、能源利用等生态循环农业发展模式，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示范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率先实施生态循环农业项目，重点培植一批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示范园区、示范企业和示范农场，努力构建“项目内部小循环、产业链接中循环、片区经济大循环”的三级生态农业循环体系，促进农业产业链延伸增值，努力打造具有盐城特色的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生态保护型农业。到2020年，全市创建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县1个，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县2个、示范镇5个、示范点（园区、企业、村）20个。

专栏5 生态循环农业

1. 基本概念

生态循环农业是相对于传统农业发展提出的一种新的发展模式，是运用可持续发展思想和循环经济理论与生态工程学方法，结合生态学、生态经济学、生态技术学原理及其基本规律，在保护农业生态环境和充分利用高新技术的基础上，调整和优化农业生态系统内部结构及产业结构，提高农业生态系统物质和能量的多级循环利用，严格控制外部有害物质的投入和农业废弃物的产生，最大限度地减轻环境污染。

2. 基本模式

(1) 有机种植模式。实施测土配方施肥、病虫害绿色防治等技术，推广应用喷灌滴灌、肥水同灌、新型农机具等节水、节肥、节地、节能技术和设施，着力发展有机肥投入、绿色植保、净水灌溉式的生态有机种植业。

(2) 健康养殖模式。积极应用雨污分流、干湿分离、粪便处理等畜禽清洁化健康养殖新技术。

(3) 种养结合模式。构建“青饲料—畜禽粪便—沼气工程—沼渣、沼

液—粮（菜、果）”、“畜禽粪便—有机肥—粮（菜、果）”、“秸秆（沼渣、沼液）—食用菌—基料还田”等产业链。因地制宜发展稻鸭共作、稻田养鱼（虾、蟹）、鱼菜共生、“水稻+绿肥+鹅（羊）”等农牧渔结合模式。

（4）产业融合模式。大力发展以农产品加工为主的第二产业，推进农产品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构建“产+加+销”产业链、“公司+合作社+农户”组织链、“资源—产品—副产物—资源”闭合式循环链。

（5）能源利用模式。充分利用我市滩涂和农村丰富的风、光、生物质等资源优势，通过风力发电、秸秆发电、秸秆气化、沼气、太阳能利用等能源利用方式，发展温室种养业，形成能源利用与农业种养业结合的链接体系。

三、切实加强农产品质量品牌建设

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进一步建立健全农产品标准化生产、投入品监管、安全可追溯、质量诚信、质量安全监管和检测“六大体系”，完善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长效机制，建立100个农产品质量可追溯示范基地，构建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追溯信息体系，促进各类追溯平台互联互通和监管信息共享。切实加强重大动植物疫病防控，加快推进动物防疫和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建设，确保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和重点动物疫情。推进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园艺作物标准园、畜禽标准化示范场、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建设，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率先开展标准化生产，实现生产设施、过程和产品标准化。积极推行减量化生产和清洁生产技术，全面推行农兽药定点经销实名销售制度，规范生产行为，控制农兽药残留，净化产地环境。到2020年，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使用面积

占比达 80%。深入实施品牌强农工程，大力开展农业品牌塑造培育、推介营销和社会宣传，加快创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积极培育地理标志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商标，强化农产品商标专用权保护，着力打造一批高知名度农产品品牌，提升增值空间。到期 2020 年，打造区域公共品牌 50 个以上，种植业“三品”比重达到 50%。

四、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全面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建立常态化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制度，紧紧围绕优质粮油、蔬菜园艺、规模畜禽、特色渔业、生态林果等优势特色产业和休闲观光农业、智能农业、农业电子商务等农业新业态发展需要，充分发挥盐城生物工程学校等教育培训机构公益性作用，全面推进新型职业农民培育，以开展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农民“半农半读”中职教育和涉农中高等学历教育为主要形式，分层次、分类别开展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规范管理和政策扶持“三位一体”培育，培育壮大生产经营型、专业技术型、社会服务型的新型职业农民和专业大户队伍。到 2020 年，培训职业农民 30 万人。

专栏6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

1. 实施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工程

围绕粮食、蔬菜、畜禽等主要农产品和地方特色产业发展实际，以公益性教育培训机构为主体，重点对生产经营型职业农民分产业、分工种开展全产业链系统培训和后续跟踪服务，全面提高新型职业农民综合实力与自主发展能力。全市每年培训职业农民不低于5万人。

2. 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学历提升工程

通过创新职业教育模式，改革教学管理方式，建立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促进不同层次的职业培训和职业教育之间学习成果互认衔接，全面提升职业农民技术能力和学历水平。依托县（市、区）农业广播电视学校、盐城生物工程学校等教育机构，重点对有学习意愿，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服务以及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等领域的农业生产经营管理者、农村社会事业服务者以及农业农村新增劳动力，开展公益性免费中等职业教育，全市每年新招生培育提升职业农民学历人员500名以上。

3. 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条件能力建设工程

以县（市、区）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中心）、盐城生物工程学校为主，以农业科研、推广机构以及合作社、涉农企业等社会资源为辅，开展空中课堂、固定课堂、流动课堂、田间课堂一体化建设，改善公益性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机构办学条件，提升其教育培训能力。至2020年，全市累计建成10个空间课堂，60个固定课堂，200个流动课堂，150个田间课堂。

4. 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专业队伍建设工程

以培育新型职业农民高质量教学队伍为目标，开展公益性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机构专兼职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知识更新培训能力提升工程，实行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教师登记注册制度，定期培训考核实行优胜劣汰，建立能进能出、动态管理的专兼职师资库，着力打造熟悉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规律和特点、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双师型”专兼职教师队伍，鼓励教师深入到农民群众中，促进教师师德和师能双发展，提升专业队伍整体素质和教学水平。

扶持发展家庭农场。稳步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引导农户依法采取转包、出租、互换、转让、入股等方式流转承包地。配套出台土地、信贷、资金等扶持政策，引导大中专毕业生、新型职业农民、务工经商返乡人员领办兴办家庭农场、开展乡村旅游等经营活动，支持符合条件家庭农场优先承担政府涉农项目，扶持多种形式的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不断提高家庭农场经营的专业化、规模化、集约化水平。按照“主体明确、规模适度、生产规范、管理有序、效益优先”的标准，积极创建示范家庭农场，进一步提高家庭农场发展水平，促进家庭农场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经济实体和市场竞争主体。到2020年，家庭农场发展到6000个，其中市级示范农场达到350个。

规范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以规范管理、提升素质为重点，大力扶持发展多种形式的新型农民专业合作组织。积极引入承包制、经济责任制、成本核算制和股份制，依法推进合作社管理规范化、生产标准化、经营品牌化、成员技能化、产品安全化建设。积极引导合作社壮大成员、基地和产业规模，鼓励、扶持合作社创办农产品加工、物流企业，发展农产品贮藏保鲜和初、深加工项目，提高农业产业化经营服务能力和水平。积极鼓励合作社以产品和产业为纽带进行联合与合作，打造一批经营上规模、管理上水平、业绩上层次、信用上等级的“金牌”合作社，进一步提高农业生产组织化程度，切实提高引领

带动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支持符合条件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优先承担政府涉农项目，落实财政项目资金直接投向农民专业合作社、形成资产转交合作社成员持有和管护政策。发展和壮大农民用水合作组织，探索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向农村经济组织、专业化合作社等多元方向发展，积极开展灌溉、排水等专业化服务。鼓励农民兴办专业合作、股份合作等多元化、多类型的合作社联合社，推进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建设。到 2020 年，创建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1000 家以上。

第二节 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通过产业联动、产业集聚、技术渗透、体制创新等方式，推动农业生产、农产品加工、农产品销售、休闲观光及农业服务业有机链接，延长农业产业链，提高农业附加值。

一、延伸农业产业链条

提升农产品加工园区。按照“集群、集聚、集约”的原则，大力实施“一县一带”、“一镇一园”“一村一品”工程。以东台、建湖两个国家级农产品加工集中区，7 个省级农产品加工集中区，以及 50 个重点镇农产品加工集中区为平台，围绕优质粮油、绿色蔬菜、生态畜禽、特色水产等优势农产品和菊花、首乌等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着力引进国内外大型农业企业和战略型投资，突破大项目、培植大产业，拉长加粗产业链，带动农业规模化、集约化、外向化、特色化发展。重点打造具

有盐城特色的奶制品、优质生猪、规模家禽、海淡水产品、啤酒大麦、优质蚕茧、肉羊、创汇蔬菜、保健品、优势农产品等10大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形成一批年销售超百亿元的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建立农产品加工业发展专项基金，支持园区企业精深加工装备改造升级，建设一批优势特色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基地，不断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水平。加快建设融资担保、电子商务、检验检测、仓储物流、劳务用工、出口代理等公共服务平台，提升农产品加工集中区集聚辐射带动能力。

做大做强农业龙头企业。制定财税、金融、人才等配套政策，培育壮大农（林、渔）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引导其重点发展农（林、渔）产品加工、流通、电子商务和农（林、渔）业社会化服务。鼓励加工企业与农民结成利益共同体，通过专业化生产、规模化种养、标准化管理，建成一批布局合理、专用、优质、稳定、安全的农产品加工原料基地，实现农业产业链条前后延伸融合，有效提升农业产业整体活力和竞争力。积极鼓励中粮、重啤、温氏、辉山等一批进驻盐城的国内外大型农业企业，充分利用其品牌、资金、市场等优势，扩大投资，做大产业。以宏健粮油、海大食品等省级以上龙头企业为主体，突出“规模拓展、质效提升、技改扩能、创牌创新、联农带农”等重点，组织开展百家龙头企业提升行动，培大育强一批在行业内外有影响的领军型、旗舰型农业龙头企业。到2020年，百家龙头企业的产销规模达到全市的30%以上。重点扶持大丰宝

龙、悦达禽业等行业领先的龙头企业上市融资、增资扩股、合资合作、发行债券，实施大集团、大品牌战略，切实提高市场份额。积极支持龙头企业与大专院校和科研院所开展联合合作，构建开放共享互动的创新平台和技术创新推广联盟，提高产品开发和技术研发水平，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工艺、新技术、新产品，形成核心竞争优势。鼓励龙头企业建设现代物流体系，健全农产品营销网络。加大农业招商引资力度，采取园区载体招商、企业嫁接招商、特色产业招商等多种形式，引进战略投资者兴办集种苗繁育、基地建设、科技研发、产品加工、品牌打造、市场开拓于一体的全产业链项目。到 2020 年，新增国家级龙头企业 5 家、省级龙头企业 30 家。

创新搞活农业营销服务。进一步加强农产品流通设施和市场建设，不断增强市级区域性综合市场、县级专业市场、镇级特色市场的综合服务功能，有效提升储运、交易、信息等市场服务水平，进一步搞活农产品流通。建立龙头企业联农带农的财政激励机制，鼓励龙头企业为农户提供技术培训、贷款担保、农业保险资助等服务，大力发展一村一品、村企互动的产销对接模式。支持龙头企业加快技术设备改造，配套建设冷链物流、电子商务等生产经营设施，发展订单购销、期货交易、集中配送、连锁经营等新型流通业态。鼓励龙头企业与上下游企业和农业经营主体建立产业联盟，发挥龙头带动作用，与基地农户或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实现互惠合作。到 2020 年，建成国

家级农产品批发市场 2 家，省级农产品批发市场 20 家。

专栏 7 农产品流通服务业建设工程

在沿海建设农产品批发市场 6-8 个，重点建设以市区综合市场为主，沿海各县（市）基地及专业市场为辅助的“一综多专”、“一主多辅”的沿海五级农产品批发市场体系，重点在亭湖区建设市级农副产品批发市场，配套建设冷链储运、配送、包装、信息发布、交易结算等设施，实现包装规格化、重量标准化、质量等级化、客户会员化、交易电子化。建设大型农副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定期对上市蔬菜抽检，保证交易产品的安全。2020 年，建成华东地区最具影响力的农产品交易集散中心，年交易额达到 50 亿元以上。

二、拓展农业产业功能

加强规划引导，科学开发农业的生态保育、旅游休闲和文化遗产等产业功能，促进现代农业与休闲娱乐、健康养老、创意农业、科普教育、观光旅游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发挥西部湖荡湿地资源、沿海银滩海韵风光资源、黄河故道原始地貌生态资源优势，重点发展疗养度假、渔事体验、湖（海）鲜品尝、果蔬观赏采摘、水上运动、盐文化体验、森林氧吧等特色的湿地生态型休闲农业。顺应都市休闲农业的趋势，加快开发市区及县城周边的特色农庄、生态农园、特色民俗活动等资源，突出科技、体验和科普特色，应用智能化技术，把农村生活和农耕文化展示、农作物观赏与采摘、民俗乡土风情体验等有机整合起来，重点建设农业科技展示园、农家乐休闲景观群等，吸引市民到乡村体验农业生产，选购农产品，领略乡土风情，

实现城市与乡村融合、农民与市民互动、生产与消费联结，打造都市型观光休闲农业。科学挖掘东台富安、大丰白驹和新丰、射阳洋马等乡镇和城乡统筹示范带盐都双新大道、亭湖 331 省道沿线的产业特色、文化脉络、古镇底蕴等资源，重点建设提升富安茧丝绸博物馆、白驹施耐庵故居、新丰荷兰花海、大中恒北梨园风光、洋马鹤乡菊海、郭猛杨侍生态园等旅游景点，带动发展历史古镇型、特色小镇型休闲农业。到 2020 年，建成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 3 个，全国最美休闲乡村示范点 10 个，建成休闲观光农业景点 300 个，休闲农业综合业务收入到 100 亿元。

专栏 8 “一圈四带” 休闲农业建设工程

环城休闲观光度假圈：以盐城大市区客源为主要目标，重点发展城市近郊型的休闲度假旅游模式，打造一批吃、住、游、娱、摘、购一体的度假村、休闲农庄、采摘乐园、农家乐。

204 国道休闲农业带：利用沿线本土乡村景观特色，对现有农业园、观光园区进行升级改造，打造集采摘、体验、娱乐等为一体的最具魅力休闲农业乡村走廊。

沿海休闲农业带：挖掘沿海滩涂资源，突出海盐文化、渔俗文化，重点发展休闲渔家、滩涂观光、沙滩乐园、海滨度假，打造独具特色的海滨休闲农业发展带。

里下河休闲农业带：以水乡湿地风光、乡村民俗体验为特色，重点打造湖荡湿地精品生态休闲农业产品。

古黄河休闲农业带：依托古黄淮文化、红色文化，打造特色古镇、云梯农庄、黄淮人家、桃花源生态旅游等古黄河休闲农业风光带。

三、培育农业新型业态

加快实施“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推进现代信息技术应用于农业生产、经营、管理和服务，推动农业生产智能化、农产品营销电商化、农业管理服务网络化。以全市省级以上现代农业（渔业）园区为载体，以有机粮食生产、设施园艺生产（蔬菜、花卉）、标准化规模设施养殖（畜禽、水产）为重点，集成应用物联网实时感知与监测、智能管理决策、综合信息服务、云计算及云服务等技术，建设高效集约、绿色低碳的智能化、产业化、标准化现代农业（渔业）示范区，示范带动畜禽养殖、食用菌生产、水产养殖、温室大棚生产、大宗作物大田种植领域发展精确农业、智能农业。培育开发适合网络营销的农产品，制定网销农产品质量标准，创新农业电商品牌。支持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合作社、农业企业等经营主体在阿里巴巴、淘宝、京东、苏宁易购等知名电子商务网站开设农产品营销网店、特色馆，鼓励应用微信、微博、微店等现代新型电商平台。重点支持优势特色农产品主产区、龙头企业与第三方知名电商平台合作，建立农产品网络直销平台，实现农超、农企、农校等多种形式的产销对接、配送直供。积极创建农村电子商务示范县和电子商务示范村，适时组建区域性电子商务协会，规范农村电子商务行业管理，引导农村电子商务健康发展。到2020年，创建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村50个，网上农产品销售额突破200亿元。鼓励发展农业创意设计、涉农展会和农事节

庆活动组织、品牌策划塑造等创意农业，积极探索农产品个性化定制、农业众筹等农业新型业态。采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建立完善农业风险补偿基金管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农业生产环节监测、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等管理系统，建成市县一体的实时化、网格化、智能化农业综合管理平台。完善 12316 三农热线咨询服务平台，提升盐城市农村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改版升级市县农业门户网站，加大强农惠农政策、农产品价格和分析预警、气象预报预警、农业服务需求等信息的发布力度，切实提高涉农信息服务的针对性、时效性和有效性。

四、发展开放型农业

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倡议，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突出“建基地、强主体、拓市场、引资源、搭平台”等五大发展重点，强化对外开放交流与合作，加快构建我市开放型农业特色鲜明的产业体系、充满活力的经营体系、多元稳定的市场体系。培育出口农产品支柱产业。重点发展大蒜、荷藕、肠衣、脱水蔬菜、花卉、菌菇、紫菜、泥鳅、宠物食品等出口产业，积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按照外向化、规模化、标准化的要求，鼓励农产品加工集聚区建立出口农产品示范区，引导出口企业开展国际质量、环境、食品安全等管理论证，按照国际通行标准建设加工专用原料基地，鼓励企业开发绿色、环保标志产品，尽快培育出一批具有盐城特色的知名产业和品牌，到 2020 年，建

成省级出口农产品示范基地 30 个。构建开放型农业载体。按照“准确定位、合理布局、功能配套、集约发展”的要求，突出利用日韩港台资本，重点建设东台、射阳两个省级外向型农业示范区，加快建设响水、滨海、阜宁、大丰外向型农业示范区，打造农业利用外资和农产品精深加工集聚区。加快推进台湾农民创业园、海峡两岸渔业合作示范园区建设，推动两岸农渔业深度合作。加快建设大丰港盐城农产品国际贸易物流园区，努力打造农业利用外资和农产品进出口集聚区。大力引导农业“走出去”。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重点围绕种植业、畜牧业、农产品加工业、农机装备业等行业推动实施一批“走出去”合作项目，扩大农业对外投资。开拓农产品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加强新兴出口农产品市场开拓，精心组织农业行业协会、合作社及农产品生产加工企业赴境外参加国际展会，赴台湾、香港等地开展专场促销活动；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设立境外展示营销窗口、连锁超市、大型商场，扩大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利用广交会、农洽会等推销我市优势农产品。到 2020 年，农产品出口额达 6 亿美元以上。

五、加强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

围绕高效设施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智慧农业、生态环境、农产品质量安全等重点领域，加强农业信息技术、农业生物技术研发和绿色种养、精深加工、综合利用等关键共性技术创新。加快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培植农业高新技术企

业，加快农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和农业龙头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建立农业产业技术战略创新联盟，培育农业科技特色产业，形成一批具有影响力、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种、技术、装备和产品。加强农业种源创新繁育，构建产学研、育繁推一体化的现代种业体系，开展绿色增产模式攻关。大力实施农业科技推广工程，建立以公益性农技推广服务机构为主导，合作经济组织、专业化服务组织和龙头企业为基础，其他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一主多元”的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加快农村科技服务超市建设，探索建设星创天地，扩大产业领域全覆盖。健全“一村一名农技指导员”制度，加大农业科技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培养带动能力强的科技示范户，培育一批现代农业科技创新创业团队，促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

六、建立利益联结机制

创新发展订单农业。引导农业龙头企业大力发展“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的产业化经营模式，采取“保底收益+二次分红”、土地经营权入股、设施入股等方式，在平等互利基础上，与农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签订农产品购销合同，合理确定收购价格，形成稳定购销关系，实现专业化生产、区域化布局、产业化服务、一体化经营，让农户分享农产品加工、销售环节收益。鼓励龙头企业依托优势特色农产品产业链，开展产、加、销合作，建立技术开发、生产标准和质量追溯体系，设立共同营销基金，打造联合品牌，实现利益共享。支持龙头

企业为农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提供贷款担保，资助订单农户参加农业保险。鼓励发展股份合作，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将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颁证到户、集体经营性资产折股量化到户，引导兴办以农户承包土地经营权入股的合作社、股份合作制企业，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切实保障农民的土地收益。健全风险防范机制。研究制定农户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交易管理细则，完善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探索建立土地流转、订单农业等风险保障金，切实加强土地流转、订单农业等合同履行监管，切实保护双方合法权益。

专栏9 订单农业

1. 订单农业：也称合同农业或契约农业，是指农业生产主体在农业生产经营过程中，按照与客户（农产品购买者）签订的合同组织安排生产的一种农业产销模式。订单农业通过合同的形式，把双方的利益关系紧密联结起来，明确各自的权利、义务，依照合同的规定，完成生产经营中产销活动的全过程。其实质就是通过订单的形式把市场需求反映出来，引导生产主体按照市场需求进行生产，避免了农业生产主体的盲目生产。

2. 订单农业的基本形式：（1）农户与科研、种子生产单位签订合同，依托科研技术服务部门或种子企业发展订单农业；（2）农户与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或加工企业签订农产品购销合同，依托龙头企业或加工企业发展订单农业；（3）农户与专业批发市场签订合同，依托大市场发展订单农业；（4）农户与专业合作经济组织、专业协会签订合同，发展订单农业；（5）农户通过经销公司、经济人、客商签订合同，依托流通组织发展订单农业。

第三节 统筹城乡发展一体化

强化规划引领，优化镇村布局，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公共

服务，健全体制机制，加快城乡发展一体化进程。

一、推进城乡规划建设一体化

优化镇村布局。以全市新型城镇化重点中心镇和特色小镇建设为示范，按照“优化布局、集聚集约、彰显特色、辐射带动”的总体要求，进一步优化提升镇村布局规划，进一步明确发展定位、目标和重点，加快发展特色产业，完善配套基础设施，强化公共服务功能，打造一批工商重镇、商贸大镇、农业强镇、旅游名镇，促进农业人口就近就业集聚。分类引导“重点村”、“特色村”、“一般村”村庄建设，积极稳妥推进村庄整合。重点中心镇范围内，根据村镇人口结构现状和变化趋势，合理确定村庄布点和建设规模，因地制宜布局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网络，形成适度集聚、生产便捷、生活舒适的村庄分布格局。充分尊重农民意愿，明确村庄撤并、迁移标准，加强空心村整治和闲置土地利用，有效减少布局散乱、占地过多、浪费严重的宅基地，根据镇村建设需要，统筹安排“重点村”、“特色村”等规划村庄发展序列，逐步引导农民向新型农村社区、“重点村”、“特色村”集中居住，促进土地资源集约利用。到2020年，规划布点村庄规划优化覆盖率达到100%。

打造特色小（城）镇。按照“特色鲜明，产业兴镇；规模适中，功能完善；绿色引领，宜居宜业；规划统筹，稳妥推进”的原则，夯实城镇（集镇）产业基础，完善服务功能，提升发展品质，加快推进特色小（城）镇建设。沿海港城，要坚持港

城合一模式，突破临港重特大产业项目，促进就业和人口集聚，加快建设海港新城；阜宁益林、建湖上冈、东台溱东等镇，要强化工业强镇模式，充分发挥工业基础较好、特色明显的优势，打造特色产业小城镇，加快形成县城副中心；盐都大纵湖、建湖九龙口、射阳黄沙港等镇，要瞄准旅游名镇模式，充分利用里下河湖泊和沿海湿地资源优势，加快发展旅游产业，辐射带动休闲农业、观光农业及旅游产品加工产业联动发展，不断拓展就业空间，着力打造湿地生态型风情小镇；东台安丰和富安等镇，要突出古镇保护模式，坚持开发与保护并重，大力挖掘文化名镇独特的历史底蕴，培植特色产业，彰显古镇风貌，进一步提升中国历史文化名镇的知名度，加快建设文化底蕴展示型风情小镇；大丰刘庄、滨海八滩等镇，要提升商贸重镇模式，按照建设“商贸重镇、苏北名镇”的要求，加快镇区建设，完善服务功能，促进产业集聚和规模提升，加快建设产镇融合型特色小城镇。力争到2020年，全市培育创建20个产业发展“特而强”、功能配置“聚而合”、建设形态“小而美”、制度供给“新而活”的特色小（城）镇。

建设美丽乡村。按照“以人为本、科学谋划、建管并重、统筹发展”的要求，稳步推进农村新型社区建设，切实强化社区管理和服 务，把农村社区建设成为公共设施齐全、服务配套、治理有序、文明祥和的乡村社会生活共同体。建制镇要在充分尊重民意的基础上，选择合适的村庄，试点示范，典型引领，

推进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工作。一是选择社会经济基础较好的“重点村”，按照“水清、岸绿、田美、路硬、村洁”的美丽乡村要求，逐步整合周围的居民，建设和培育一批“规模适中、设施配套、环境优美、服务完善、管理规范”的新型农村社区和“康居村庄”；二是选择产业、生态等特色明显的“特色村”，尤其是农业产业特色鲜明、旅游资源丰富和文化底蕴浓厚的村庄，以特色产业发展为核心，实现生产生活的一体化衔接，打造和培育一批“产业特色鲜明、自然风光优美、乡土文化浓郁、村民和谐自治”的新型农村社区和“美丽村庄”。三是实施规划控制和未列入近期发展规划的“一般村”，要按照“尊重民意、循序渐进”的原则，加强村庄环境整治，完善供水及生活垃圾处理等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结合农村土地整理、散乱村庄整合等多种途径，鼓励村民向新型社区和规划村庄集中居住，引导和建设一批“生产稳定、环境整洁、生活便利”的“整洁村庄”。到2020年，规划建设200个新型农村社区和3000个村庄居民点，形成新农村新风貌。

二、强化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

促进城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以教育布局均衡、设施均衡、师资均衡、规模均衡为目标，大力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共享，优化城乡学校布局，深入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快提升乡镇，特别是贫困乡镇和偏远乡镇的学前教育、中小学教育水平和教学质量。依托盐城市区和各县城的优质教育资源，鼓励

县城和乡镇学校结对帮扶，探索深化城乡中小学校长、教师交流合作机制。鼓励城市中小学与乡镇开展学前教育、中小学合作办学，组建教育联盟或集团，实行统一管理。加强统筹规划，积极应对二孩政策及城镇化建设面临的新情况，坚持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实现适度规模和标准班额办学。建立并完善“常态下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优秀学生奖助和突发性困难的应急救助”相结合的扶贫助学体系。进一步健全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确保每一位随迁子女都有一个公办学位。

加快发展农村医疗卫生事业。加快健全以县级医院为骨干、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农村三级医疗卫生计生服务网络，建成城乡“15分钟健康服务圈”，确保城乡居民均等享有基本公共医疗卫生服务。积极推进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全面实施卫生服务镇村一体化管理。组织实施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提档升级工程，增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进一步优化城乡医疗资源配置，健全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分工协作机制，鼓励市县重点医院为乡镇卫生院提供医疗技术支持与人员培训服务，探索建立交流合作和医生轮转机制，积极实施县乡村医疗服务体系一体化改革，完善城乡卫生服务网络，切实提升乡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到2020年，政府兴办的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全部达到省定标准。

大力发展农村文体事业。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合理规划建设城乡公共文化设施，全面建成市、县（市、区）、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实现“市有三馆、县有两馆、乡有一站、村有一室”的目标，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达到0.16平方米以上。加快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标准化建设，逐步完善村（社区）综合性文体中心。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大力开展公共文化流动服务和数字化服务，重视和保障特殊群体基本文化权益。加强历史文化名镇、历史文化街区、特色乡村文化资源和生态文化的整体保护，重点推进历史文化街区建设，挖掘水浒文化和佛教文化。注重传承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民俗风情、民间演艺、民间文化、乡贤文化。建成“农村十里文化圈”。到2020年，广播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达到100%。加快市、县、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公共体育设施网络建设，推进城乡体育资源的合理配置和城乡体育一体化发展。按照“规模适中，共建共享”的要求，引导乡镇建设塑胶标准田径场、灯光球场、游泳池、综合训练房等体育设施。行政村按其规模和实际需求，配置相应的文体活动室和体育设施，对已有体育场地和设施进行提档升级，实现村村建有体育设施的目标，共享公共体育服务成果。

努力推进农民平等享受社会保障。建设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体系。坚持“广覆盖、保基本、可持续”的原则，进一步提高新农合筹资水平，保障农民的基本医疗需求。到2020年，新型

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稳定在 98% 以上。推动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实施定点医疗机构信用等级评价制度，规范医疗服务行为。推进新农合与商业保险有机衔接，提升新农合管理信息系统“上下左右”互联互通功能，提供新农合基本保障、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和疾病应急救助制度“一站式”服务，提高异地就医即时结算服务质量和效率。加快建立城乡一体化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鼓励和引导有条件农村居民参加或转接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参加城镇养老和医疗保险比重，扩大农民工参加城镇职工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比例；探索建立城乡居民一体化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推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并轨运行；保障农民工及其随迁家属纳入城镇社区卫生服务体系。全面建立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提高重特大疾病的保障水平。推进农村五保供养机制改革，拓展社会寄养、日托照料等多种功能，逐步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转型。完善低保标准动态增长机制和城乡统筹机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逐步调整提高农村低保标准。建立健全政府、社会、家庭三位一体的社会关怀帮扶体系，切实保障留守儿童、留守妇女、留守老人权益。

三、改善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条件

提升城乡交通一体化水平。加快推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以单车道通村公路拓宽为双车道和县乡道危桥改造为重点，注重打通行政区域交界地段、边远村落的镇村公路连接，完善

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道路、停车场等配套设施，提高农村公路的通达深度、覆盖广度和安全技术水平，完成新改建农村公路 5600 公里，改造四、五类桥梁 3160 座，不断提升农村公路路网通畅水平，实现重点乡镇通达一级公路，其余乡镇通过二级以上公路，形成以县城为中心、覆盖镇村的公路网络。按照“无缝衔接、零距离换乘”的原则，科学统筹县域三级城乡客运体系，加强城镇客运班线与城市公交体系、镇村公交体系紧密对接，优化农村客运线路走向、站点布局和车辆配置，形成城乡客运一体化网络。到 2020 年，镇村公交覆盖率达到 100%。

增强城乡供水一体化服务能力。在基本实现城乡区域供水全覆盖的基础上，加快区域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达标建设，强化集中饮用水源地的维护管理，加快实施盐城市新水源地等集中饮用水源地工程，进一步优化城乡区域供水管网布局，大力实施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全面增强农村供水水质检测能力，进一步建立健全城乡同网同质同价供水体系，不断提升城乡区域供水一体化服务水平。到 2020 年，城乡区域供水覆盖率达到 100%，各县（市）建成备用水源。

健全镇村污水及垃圾处理设施。以县（市）域为单位规划布点建设各类市政公用设施，提高农村地区基本市政设施的覆盖率，保障农村地区的环境卫生，提高农村居民生活质量。县（市）城区及乡镇采用集中处理方式，建设污水处理厂或污水处理站，农村污水以分散处理为主。加快推进乡镇污水处理厂

及配套管网建设，乡镇生活污水、符合接管要求的工业废水应纳入乡镇污水处理系统进行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靠近城镇的农村新型社区和村庄一律纳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重点村配套建设小型污水处理设施，特色村和一般村配套建设合适的生态污水处理设施；农村养殖业污水及粪便污水可灭害后用作农肥。到2020年，乡镇污水集中处理率达85%。建立健全“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置”的城乡垃圾收运处理体系，配套完善生活垃圾收集处置设施，有效提升垃圾收集处理能力和水平，到2020年，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5%。

专栏 10 美丽乡村建设工程

重点推进农村河道整治工程、农村黑臭河道全面消除工程，完成疏浚农村主要河道沟塘，建设生态驳岸，构建网格化管护网络，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全面禁止污水直接排放。全面推进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建设污水处理站，增设污水管网，重点建设接户管道；实施垃圾清管工程，增加农村垃圾桶布点、建设乡镇垃圾收运站、推广垃圾机械化密封收运。

提升农田基础设施保障能力。以提升农田质量和产出效益为核心，大规模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重点实施灌排设施、水土保持、生产道路以及防护林网等基础设施工程，到2020年全市高标准农田达到785万亩，比重达到60%以上。大力推进农村河道疏浚工程、大中型灌区改造、规模化节水、小型农田水利建设重点县、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新增千亿斤粮产能等工程，加快旱改水、旱引水步伐，着力解决末级沟渠配套、废黄

河高亢地区灌溉水源建设等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问题。推进农业水价改革，深化小型农田水利工程产权制度改革，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与管护。到2020年，全市农田水利现代化水平达到90%，圩区排涝能力达10年一遇标准，有效灌溉面积占耕地面积的95%，旱涝保收农田面积占耕地面积的85%。

提高现代农业物质装备水平。以提高土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和劳动生产率为核心，加快提升农业物质技术装备水平。突出水稻、三麦、玉米三大粮食作物，主攻水稻机插秧、小麦机播、粮食烘干、高效植保等薄弱环节，着力解决油菜种植和收获环节机械化关键技术难题，加快实现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加快建设粮食及特种农产品的烘干中心、育秧中心和农机维修服务中心，大力普及高效植保、农机深松等节本增效农机化新技术。鼓励发展农机合作社、农机大户和农机专业服务队等多种形式的农业经营性服务组织，引导发展农业作业、维修、中介、租赁等市场，健全覆盖全程、综合配套、便捷高效的社会化服务体系。到2020年，农业机械化水平达到86%，秸秆机械化还田率稳定在70%以上。加快发展设施畜牧业，推动实现自动化喂养、机械化收集、智能化管理，完善动物防疫和废弃物处理等配套设施，全面提升畜牧业设施装备水平。到2020年，生猪大中型标准化规模养殖比重达到80%，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95%。加快粮食仓储设施建设，提高现代仓型比例，

扩大粮食收储能力，满足农民售粮需求。到 2020 年，全市粮食仓储总仓容突破 500 万吨，其中现代仓型占比达到 70% 以上；全社会粮食烘干能力达 7.5 万吨/日。

建立健全防灾减灾体系。完善农业气象服务和农村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建立大宗作物、特色农业等现代农业小气候监测网络，提升农业气象预报服务系统，强化重大气象灾害动态监测、预警与影响评估，不断提高关键农时农事季节气象灾害监测预警和特色农业、设施农业气象服务精准化水平。健全动物疫病防控体系，有效控制动物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加快整合生猪屠宰监管、动物无害化处理、动物卫生检查站监管、动物电子出证等监管平台系统，发挥远程监控、信息自动汇总上传、风险评估等功能，逐步推进动物卫生监管移动式电子管理系统建设。到 2020 年，重大动物疫病免疫密度达到 99% 以上，动物免疫档案、免疫标识使用率达到 100%，畜禽产地检疫率达 98% 以上，畜禽定点屠宰场（点）检疫率达 100%，病害动物及其产品无害化处理率 100%。加强农林植物病虫害防控体系建设，农林作物重大病虫害发生期预报准确率 98% 以上，植保信息覆盖 100% 乡镇。进一步健全市、县（市、区）防汛防旱指挥系统，加强防汛综合数据库建设，提升水情自动测报系统，强化全市防汛地理信息系统和重点水利工程视频监控系统，切实加强防汛防旱和突发性水污染事件预案建设，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水资源保障能力、水环境保护能力和水利管理服务

能力。

第四节 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坚持集约发展、协调发展、融合发展，努力提高农业综合效益，盘活农村资产资源资金，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努力促进农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

一、持续拓宽农业增收空间

大力发展高效规模种养业和农业产加销一体化项目，加强农业产业链、价值链建设，充分挖掘农业内部增收潜力，提高农民经营农业收益。充分依托各具特色的农村资源和乡土文化优势，加快发展休闲度假、观光旅游、养生养老、农耕体验等农业新业态，使之成为繁荣农村、富裕农民的支柱产业。积极抢抓国家实施“互联网+”战略的良好机遇，加快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大力推广“一村一品一店”模式，促进电商创业和农产品营销增收。全面深化农村改革，着力赋予农民更多财产权利，努力增加农民集体资产股份收益、土地股权投资收益、土地流转收益、宅基地和房产转让收益、集体建设用地增值收益，推动财产性收入取得较大突破。不折不扣落实好农业投入、农产品价格、农业补贴、农村金融、农业保险等惠农政策，确保实现农民增收渠道多元化。

二、强力推进农民创业就业

进一步完善城乡平等的就业制度和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

健全城乡一体的职业培训补贴制度和就业援助制度，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机制。实施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促进培训类型多样化和培训载体多元化，扎实开展农村贫困家庭子女、未升学初高中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免费接受基本职业技能培训行动，引导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按需培训、适岗提升。探索建立面向农民转移就业创业的“众创空间”，为农民创业创新搭建新平台。加强农村小企业创业基地建设，培育一批示范基地，带动更多农民就近就地创业就业。完善农民工参保和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畅通参保人员双向流动通道，依法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大力发展特色县域经济、小城镇和农村二三产业，引导农民就近就地创业就业，鼓励返乡农民工兴办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和农村电商、农家乐、农村服务业等新型业态。实施居住证制度和市域范围内本地居民户口通迁制度，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引导农民向城镇合理转移，发展二三产业。

三、发展壮大镇村经济

坚持“宜工则工、宜农则农、宜商则商、宜游则游”的原则，因地制宜、分类指导，鼓励各镇根据自身资源特色、产业特点和基础条件，优化发展规划，把城镇建设与镇村工业集中区、中小企业园、农产品加工集中区、现代农业示范园、专业批发市场和服务业发展有机结合起来，着力培育壮大实体经济，建设和完善各类载体与平台，以骨干企业和重点项目为支撑，

加快发展园区经济、民营经济和三产服务业，加快产城融合和镇域经济发展步伐，夯实镇级税源和收入基础。工业基础较好的乡镇要按照“工业强镇、错位发展”的思路，找准定位，集聚人力、物力、财力，大力突破招商引资，逐步做大乡镇工业园区、全民创业园，推进镇域经济快速增长。农业及生态特色鲜明的乡镇，要突出特色兴镇、助农致富，培育发展“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大力发展现代高效农业，培育发展休闲观光农业，放大产业优势特色，重点突破农产品加工业和农产品营销电子商务等新业态。到2020年，培育建设40个特色产业基地，20个特色旅游景区和30个特色农产品加工基地。转变集体经济发展方式，着力开发资源、经营资产、盘活资金、发展物业、扩大服务，拓宽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渠道。到2020年，镇村工业开票销售2600亿元，所有村集体经营性收入达18万元以上。加强农民负担监管工作，切实减轻村级组织负担，有效控制并逐步化解村级债务，村级债务年均下降5%。

第五节 推动农村扶贫开发

按照“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总要求，全力构建“目标精准、帮扶精准、资金精准、项目精准、管理精准和考核精准”的扶贫开发新机制，着力形成“领导带头、机关发动、企业行动、社会参与”的大扶贫格局，确保圆满完成脱贫致富奔小康各项目标任务。

一、健全扶贫机制

按照程序规范、数据可靠、群众认可的原则，对标核实，精准识别贫困人口、贫困程度、致贫原因和薄弱村家底实情，落实扶贫责任人和帮扶措施，建档立卡，建立扶贫开发全过程可查询、可监督、可评估的扶贫信息网络系统平台，做到“该扶则扶、应扶尽扶”，确保年收入6000元以下农村低收入人口全部脱贫，年集体收入18万元以下经济薄弱村全部达标。健全扶贫开发代码制度，因户因人分类施策，精准落实就业、入学、就医、项目扶持、奖补资金和其它社会服务方面的特惠性扶贫开发政策。充分考虑经济落后地区区域间差异性和低收入农户个体独特性，在扶贫产业选择、扶贫脱贫就业方式、收入渠道和文化能力提升等方面，坚持“一村一策、一户一策”的原则，推行“点供菜单”的制度，精准施策、靶向治疗。对建档立卡低收入人口实行动态管理，年终全面核实，更新扶贫信息网络系统平台数据，稳定脱贫的逐户销号，返贫的重新录入，做到进出有序、脱贫到人。

二、强化产业扶贫

突出产业扶贫，推动扶贫开发由“输血”向“造血”转变，真正激发贫困地区内生发展动力。大力推行联耕联种、土地流转和种植结构调整，组织实施“接二连三”工程，积极推行综合服务社+基地+贫困农户多种生产经营模式，带动贫困农户增收脱贫。盘活村集体水土资源和闲置用房等资源，增加

村集体收入和积累。整合农村土地资源、森林资源、劳动力资源、旅游文化资源等，采取存量折股、增量配股、土地入股等多种形式，推动农村资产股份化、土地股权化，增加贫困农户资产收益。支持经济薄弱村开发利用本地生态资源，因地制宜培育“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业，带动农村电商等新型业态发展壮大，增加工资性、经营性、财产性收入。支持引导经济薄弱村运用财政引导资金、后方单位帮扶资金和其他涉农资金，入股国有经营企业参与分红，兴办农机合作社等经营实体提供有偿服务，兴建园区厂房等物业资产租赁经营，夯实村集体增收基础，形成稳定的村集体收益来源。鼓励有条件的经济薄弱村利用存量集体建设用地入股合作建设园区，提高土地资产收益。

三、加快片区开发

统筹资源开发，充分发挥故道文化底蕴深厚、土地资源丰富、风能资源优越、生态环境独特等优势，重点建设阜宁黄河故道桃花源生态经济区、响水黄河故道云梯关旅游经济区和滨海现代农业产业园，带动片区发展休闲农业、观光旅游、养生养老、绿色能源等产业，将黄河故道打造成以文化溯源、生态游览、农业休闲观光、科普教育、绿色能源开发为特色的生态文化旅游区、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先行区和片区扶贫开发的示范区。完善片区基础设施，突出公路主通道、主网络建设，规划建设贯穿阜宁县羊寨、芦蒲两镇的交通主干道和 S327 与响水县

黄河故道云梯关旅游经济区入口连接线，稳步推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提高农村路网通畅水平，实现镇村公交全覆盖。以发展高效节水灌溉、低压管道灌溉、灌排沟渠整治、田间工程配套为重点，加快建设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启动实施黄河故道区域排灌体系建设、生态护坡建设等工程，进一步提高农田综合生产能力。加快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及早解决黄河故道地区 12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问题。结合黄河故道旅游资源综合开发和“美丽乡村”建设，按照“整体规划、布局合理、规模适中、设施配套、环境宜人”的要求，引导建设一批生态环境优美、乡土文化气息浓郁、休闲农业特色鲜明的新型农村社区和特色村庄，重点发展以农家乐为主的生态休闲服务业。

专栏 11 片区扶贫工程

1. 核心区建设工程

(1) 阜宁县重点打造以林果产业和光电产业为特色的黄河故道桃花源生态经济区，建设 3 万亩林果基地，启动建设故道文化体验馆、故道传奇风情园、苹果公社等精品亮点工程；推进黄河故道农光互补光伏农业项目基地建设，争取设立“风光电农业科技示范园区”。

(2) 滨海县重点打造以高效设施农业为特色的黄河故道现代农业示范区，完善提升 327 西段万亩高效设施农业示范带，新增高效设施农业 3000 亩以上，发展无设施高效经济农作物 5000 亩，将园区建设成为高效设施农业示范基地、新型职业农民先进技术实训基地和大中城市绿色农产品供应基地。

(3) 响水县重点打造以古淮文化为特色的黄河故道云梯关旅游经济区，加快云梯关遗址公园、明朝杨氏民俗文化村、湿地公园等 10 个景点项

目的建设，打造集文化体验、生态游憩、农业休闲、养生度假于一体的综合型文化生态旅游区。

2. 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 交通工程建设：规划建设 31.7 公里贯穿阜宁县羊寨、芦蒲两镇的交通主干道和 S327 线与响水县黄河故道云梯关旅游经济区入口连接线；推进 642 公里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同步改造 325 座农村公路桥梁。

(2) 水利工程建设：启动实施区域排灌体系建设和河道整治、生态护坡建设等工程。

(3) 旅游村庄建设：结合黄河故道旅游资源综合开发和“美丽乡村”建设，片区每个镇（区）建成 1-2 个集聚人口 1000 人左右的新型农村社区。

第六节 改善农村生态环境

倡导生态文明理念，坚持绿色发展，强化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促进农业农村生产、生活、生态和谐协调、互促共进。

深入推进沿海百万亩生态防护林工程建设。始终坚持“生态立市”战略，认真贯彻《盐城市绿化条例》，加大造林绿化力度，争创“国家森林城市”，以实施沿海百万亩生态防护林工程为重点，积极创建国家森林公园和国家湿地公园，实现林业资源总量持续增长，生态环境明显改善。重点实施五大工程：生态屏障建设工程，以沿海百万亩生态防护林工程为重点，加强沿海防护林和纵深防护林体系建设，到 2020 年，完成新造成片林 40 万亩，农田林网示范造林 40 万亩。森林质量提升工程，以提高总蓄积量和木材质量为主要目标，全面推广中山杉、榉

树、薄壳山核桃等珍贵彩色树种栽植比例，丰富森林季相色彩，稳定森林生态结构，提高森林经济效益，到 2020 年，完成改造提升成片林 60 万亩。湿地生态修复工程，对大纵湖、九龙口、马家荡沼泽、重要饮用水源地湿地以及丹顶鹤、麋鹿等国家重点保护的珍稀濒危动物栖息湿地，开展湿地生态修复治理，加强湿地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湿地保护小区建设，构建自然湿地保护网络体系。到 2020 年，自然湿地保护率达到 50%。绿色村庄建设工程，以规划布点村庄为对象，以村旁、宅旁、路旁、水旁绿化为重点，大力推广珍贵彩色乡土树种在村庄绿化中的应用，开展庭院绿化，发展庭院经济，村庄绿化覆盖率达到并稳定在 35% 以上。到 2020 年，建成省级村庄绿化、珍贵彩色树种示范村 400 个。生态品牌创建工程。全面开展国家森林城市创建，进一步加快建设国家森林公园和国家湿地公园，积极开展“全国生态文化村”、“慢生活休闲体验镇村”、“森林休闲体验基地”等生态品牌创建活动。到 2020 年，力争创成“国家森林城市”，建成 2-4 个国家森林公园和国家湿地公园。

大力推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全力推进秸秆综合利用，以秸秆机械化还田为重点，加快研究土壤有效分解转化秸秆新技术，提升秸秆机械化还田水平。积极培育各类秸秆综合利用主体，发展秸秆饲料化、基料化、原料化、燃料化等多样化秸秆收储利用模式，拓展秸秆利用新空间。力争 2020 年秸秆还田率达 70% 以上。加强规模畜禽养殖场粪便综合利用，大力推进生态

养殖，发展沼气发酵、发酵床生态养殖和生物有机肥生产等畜禽粪污处理利用方式，探索建立畜禽粪污收集处理社会化服务体系，提高规模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率。2020年，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95%。严格控减农业面源污染，深入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程，通过示范创建、典型引领，普及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使用有机肥、适度恢复种植绿肥，改进肥料运筹和施用方法，提高肥料利用率。建立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示范区，推广应用生物农药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保障农产品数量安全、质量安全和生态安全。积极引导推广使用可降解农膜地膜，探索开展农药包装物、不可降解农膜等农业投入品的回收利用。实施耕地质量提升行动。突出基本农田保护区、土地后备资源开发区、耕地质量问题突出区等重点区域，集成推广增施商品有机肥、秸秆腐熟还田、绿肥种植、酸化土壤改良、耕作层适度加深以及水肥一体化等培肥改土技术，大力推进地力培肥、土壤改良、盐碱治理、控污修复，稳步提高耕地质量。推进农产品产地土壤重金属污染防治，开展农产品产地土壤重金属普查、治理修复研究与试点示范，有效引导耕地质量建设。

扎实推进环境综合整治。按照建设设施配套完善、生态环境优美、产业特色鲜明、社会安定和谐、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乡村要求，大力实施农村环境整治提升工程。持续开展农村河道疏浚整治，完善以“河长制”为基础的分级管理责任体系，

强化河道环境管护，提升农村河道水环境质量。强化新能源、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在农村的推广应用。实施农村危房改造、渔民上岸安居工程。建立健全乡村设施维护、河道管护、道路修护、绿化养护、卫生保洁等“五位一体”的综合长效管理机制，提高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水平。到 2020 年，美丽宜居乡村 1000 个。

第七节 深化农村改革

按照“确权、赋能、搞活”的思路，积极探索实践，有序推进农村各项改革，进一步激发农业农村发展活力。

一、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以盘活农村集体资源、资产、资金为重点，全面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加快推进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将集体资产折股量化到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赋予农民对集体资产股份占有、收益、有偿退出及抵押、担保、继承权，引导发展农民股份合作，促进村强民富。积极探索农村宅基地有偿使用和自愿有偿退出机制，稳妥推进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担保、转让，拓宽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渠道。研究制定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具体实施办法，进一步明晰土地产权关系，更好地落实集体所有权，稳定农户承包权，放活土地经营权。加快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赋予农民对承包地占有、使用、收益、流转及承包经营权抵押、担保权能，鼓励承包经营权在公开市

场上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有序流转，发展多种形式规模经营。加快推进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建设，实现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县、镇全覆盖。加快推进农村社区股份合作制改革，到 2020 年农村社区股份合作社达到 450 个。切实加大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力度，进一步放活经营权、落实处置权、保障收益权，进一步调动投资者、经营者、管理者的积极性，形成集体林业良性发展机制。大力推进农田水利设施产权制度改革，探索建立“产权清晰、权责落实、经费保障、管用得当、持续发展”的农田水利建设管护新机制，为加快农业现代化和水利现代化建设进程提供不竭动力。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为现代农业发展提供综合化服务。

二、努力提升农村金融服务。深化农村金融改革，以“镇镇有机构，村村有服务”为目标，稳妥发展村镇银行和农村小额贷款公司，加快构建多层次、广覆盖、可持续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拓展农村信贷服务对象，切实加大对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扩大普通农户贷款覆盖面，实现对贫困残疾等弱势群体的精准支持，增加对农村企业、创业农民等各类群体和组织的信贷投放。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积极推行“企业 + 合作社（家庭农场） + 农户 + 信贷”、“企业 + 农户 + 信贷”等新型支农贷款模式，适应农业发展多元化的信贷需求；支持各类银行加强与保险公司合作，开发以订单和保单为标的“信贷 + 保险”金融服务产

品；有序推进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和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试点，积极发展林权、海域使用权、基础设施等抵押贷款试点，加快建立政府支持的“三农”融资担保体系，全面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进一步拓宽“三农”直接融资渠道，引导更多的金融资源投向农业、支持农民、倾斜农村。探索成立政策性保险公司，实行政策性农业保险强制性制度，建立农业保险补偿基金，创新与现代农业发展相配套的农业保险产品种类，扩大主要种植业、特色养殖业、高效设施农业保险覆盖面，扩大政策性保险惠农范围。到2020年农业保险覆盖面达90%。

三、推进乡村治理机制创新。深入实施村级“四有一责”提升行动，扎实推进农村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引领带动农村自治组织、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建设。进一步健全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完善村级重大事项村民会议和村民代表会议审议制度，加强村务公开以及农民负担监管，积极探索民情恳谈会、村情发布会、民主听证会、村民议事会、社区论坛等基层协商民主形式，促进行政村、农村社区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在有条件的地方开展“政经分开”，规范完善村民自治组织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运行机制，深入持久推进村务公开、财务公开。全面推行“政社互动”，2020年全市所有镇（街道）开展政社互动新体制实现全覆盖。加强农村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到2020年99%的行政村达到省定标准400平方米以上。积极推进综治信息视频系统、政法维稳视频指挥

系统、人民来访远程视频探访系统、社会面视频监控系统“四频合一”建设，落实村级综治社工，实现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开展涉农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活动。深化文明村镇、“星级文明户”、“五好文明家庭”创建，全面推进“江苏最美乡村”创建。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继承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广泛开展移风易俗活动，推动核心价值观进村入户、融入生产生活和乡规民约，发挥好乡规民约在乡村治理中的积极作用。

第四章 保障措施

紧紧围绕“十三五”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目标，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三农”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推进机制，创新思路办法，狠抓工作落实，不断开创全市农业农村发展新局面。

一、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党委农村工作综合部门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各负其责的“三农”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加强政策研究，敏锐跟踪国际国内“三农”发展形势变化，加强前瞻性、全局性、系统性研究，健全决策咨询机制，制定符合上级要求、契合盐城实际的配套政策。进一步完善农业农村工作目标考核体系，把促进农民增收、调整农业结构、深化农村改革、统筹城乡发展、壮大镇村经济、实现和谐稳定作为县（市、区）和市直部门（单位）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实行平时督查与年终考核相结合，形成推进农业农村发展改革的强大合力。

二、加大投入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扩大公共财政覆盖农村的范围，进一步建立健全财政支持“三农”支出的稳定增长机制，确保力度不减弱、总量有增加。坚持扩增量与优存量双管齐下，认真落实涉农补贴政策，加强项目资金整合，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积极改善投资环境，精心组织境内外农业招商活动，推动一批科技含量高、产业层次高、带动能力强的大项目落户，大力引进国内外投资投向农产品精深加工、农产品物流贸易等领域，促进农业转型升级。积极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进行资产重组、上市发行债券和股票，实现做大做强。加大项目向上对接力度，争取更多的资金支持我市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建立“三农”重大项目储备库，进一步完善储备一批、实施一批、投产一批的重点工程滚动推进机制，强化重点重抓，加快重点工程建设，为全市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三、强化基层组织。深入实施村级“四有一责”提升行动，扎实推进农村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加强后进基层党组织整顿帮扶力度，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发展意识、发展能力、发展实力和发展活力。进一步健全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完善重大事项集体审议制度，健全村务监督机构，推进村务定期公开，实现基层权力公开透明运行。扎实推进基层民主管理，不断提高基层工作的法治化水平。

四、营造重农氛围。积极开展舆论宣传，充分发挥报纸、

网站以及各类新媒体的主渠道作用，持续加大对“三农”发展新形象、新变化的主题宣传，加大对中央、省市“三农”方针政策的解读宣传，加大在主流舆论、重要平台、重大活动上的宣传力度，着力提升社会关注度、群众认可度和对外知名度，广泛集聚更多目光关注农民、更多人才投身农业、更多资源投向农村。及时总结和推广“三农”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注重评选和表彰“三农”战线上的好典型好事迹，更好地激发广大“三农”工作者积极性和创造力，持续推动全市农业发展、农民增收、农村繁荣。